

证券代码：000411

证券简称：英特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9

债券代码：127028

债券简称：英特转债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英特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债券代码：127028 债券简称：英特转债
- 转股期限：2021年7月12日至2027年1月4日
- 暂停转股时间：2024年5月20日
- 恢复转股时间：202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前述议案，公司拟采用分配总额不变的方法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将于近日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依据相关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英特转债，债券代码：127028）需暂停转股。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第二部分：2.4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第六条“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方案的，如公司回购账户存在股份的，或者公司拟实施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的权益分派方法的，实施权益分派期间可转债暂停转股。公司应在可转债暂停转股后及时办理权益分派事宜，并及时申请可转债于除权除息日恢复转股”，以及《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详见附件）相关条款的规定，自2024年5月20日起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英特转债将暂停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

在上述期间，英特转债正常交易，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

附件：《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条款的规定：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